风云四号科研试验卫星地面应用系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次验收天线的环保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项目总投资235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0万元，占总投资的1.27%。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投资与工程施工、设备采买资金纳入合同拨付，环保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有效的保证。

**1.3 验收过程简况**

国家卫星气象中心委托核工业北京化工冶金研究院编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验收组对项目污染物排放现状和环保治理设施进行现场勘察，检查及收集查阅相关资料，编制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核工业北京化工冶金研究院通过了中国计量认证(CMA)，现场监测及实验室分析人员持证上岗，具备验收监测资质和能力。2025年3月7日~3月8日（云岗站）、2025年3月13日~3月14日（腾冲站）对本项目电磁和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2025年4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完成，建设单位组织验收会议，验收意见认为，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国家卫星气象中心制定了较为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公司各部门均能按照制度要求履职，环保档案由专人管理。电磁、噪声污染物监测均能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做到达标排放。

**3 验收意见整改情况**

根据验收意见，本项目无整改。

国家卫星气象中心

2025年4月24日